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提升國民小學師資生學科知能獎勵要點

107 年年 3 月 12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中心業務會議通過

- 一、 目的：為提升本中心國民小學師資生學科知能，特訂定本要點。
- 二、 獎勵對象：本中心國民小學師資生於修習教育學程期間，通過教育部辦理之國民小學師資生學科知能評量，評量領域包含「數學領域」、「國語領域」、「自然領域」及「社會領域」等 4 項領域，測驗結果均為「精熟」者，始可提出申請。
- 三、 經費來源：本校師資培育中心項下經費支應。
- 四、 作法：4 項領域之測驗結果均為「精熟」者(依教育部標準)，給予圖書禮券 1,000 元整。
- 五、 申請獎勵時須備齊以下資料：
 - (一) 獎勵申請表。
 - (二) 測驗結果證書影本。(有效期限內)。
- 六、 本要點經中心業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提升國民小學師資生學科知能獎勵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		學號	
姓名		身分證號	
開始修習學年	_____學年度開始修習國民小學教育學程		
測驗結果	評量領域		測驗結果(基礎/精熟)
	數學領域		
	國語領域		
	自然領域		
	社會領域		
承辦人簽章			
組長簽章			
中心主任簽章			
備註:本中心國民小學師資生於修習教育學程期間,通過教育部辦理之國民小學師資生學科知能評量,評量領域包含「數學領域」、「國語領域」、「自然領域」及「社會領域」等4項領域,測驗結果均為「精熟」者,始可提出申請。			